

海东市平安区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

关于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

根据区政府《关于报送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的通知要求，我中心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认真总结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坚持做到应报尽报、真实客观、内容全面、数据精确、文字严谨的原则，扎实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年度报送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。现将我中心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总体情况

（一）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一是**强化组织领导，责任落实到位**。成立了以中心党组书记为组长，党组成员为副组长，中心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，并由中心综合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。二是**充实信息内容，及时发布到位**。中心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对相关公示内容及时督促，及时反映有关重大活动、工作进展等情况，坚持把群众关注的热点内容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，准确把握公开的期限和时间。三是**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**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区政府信息公开化相关要求，中心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研究对《平安区新农中心信息公开审核制度》《平安区新农中心信息公开申请制度》进行了补充完善，并严格做到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。

(二) 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

1. 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。一是通过各媒体发表政务信息 39 篇，各类媒体采访宣传报道 2 次。二是向区政务信息公开网及时提供以下政务信息：2022 年部门财政决算信息及 2024 年财政预算信息；2023 年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事前、事后公示；2023 年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事前、事后公示；2024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价公示及重大项目实施批准公示。三是及时更新单位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等内容。

2、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办理情况。2023 年度我中心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 9 次，其中：部门财政预决算 4 次，重大项目实施情况 5 次。

3、部门信息公开支出及收费情况。由于我中心未发生关于部门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，因此未发生与诉讼（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及申诉）有关的费用；信息公开支出由中心财务保障，未收取任何信息公开费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3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
果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3 年，我中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区委、区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，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为此，我中心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三是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

下一步，我中心将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区政务信息办的指导与支持下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- 1、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- 2、强化公开力度。进一步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。

3、完善制度建设。进一步探索和掌握信息公开工作规律，逐步制定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。重视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。

4、强化舆论宣传。通过宣传栏、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报纸、电视等各种媒体，强化宣传的力度、广度与深度，积极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。

海东市平安区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

2024 年 1 月 18 日